



担当时代重任 创造新的伟业

——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产生纪实

(上接A6版)

2022年9月,十九届中央政治局在提出二十届中央领导机构的组成方案时,对国家主席、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中央军委主席、副主席、委员,全国政协主席等人选,一并进行了研究,统筹提出了安排建议。

党的二十大闭幕后,根据工作和班子结构需要以及个别谈话调研听取意见、组织掌握的情况,经过充分酝酿、反复比选,研究提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并分别向二十届中央政治局常委等领导同志汇报听取了意见,分别与二十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进行沟通听取了意见。

对非中共人选,分别听取了中央统战部和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的意见。

拟新提名的人选,对党内人选进行了考察,对非中共人选在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换届考察基础上又专门进行了考察,有的通过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听取了意见,同时就党风廉政情况听取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意见。

一些同志说,党中央就有关人选广泛听取意见、充分酝酿协商,体现了坚持走群众路线、发扬民主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人选方案考虑周全、兼顾方方面面,民意基础好、认可度高。

2023年2月,经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讨论,形成了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方案。

中央政治局认为,这个建议方案充分发扬了民主,体现了民主集中制原则,人选素质条件、一贯表现和党内外形象比较好,整

体结构比较合理,能够适应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的工作需要,是一个积极而稳妥的方案。

2月28日上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民主协商会,就中共中央拟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推荐的国家机构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和拟向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推荐的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向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通报情况,听取意见。

与会人员一致表示拥护和赞成,认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是在广泛征求意见、深入酝酿协商的基础上形成的,充分体现了中共二十大精神,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独特优势,体现了中共中央对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关心和信任。

2月28日下午,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通过了这份人选建议名单,决定以中共中央名义分别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和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

团结奋斗创造新的伟业——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素质高、能力强、形象好,符合党中央要求和人民群众期盼,能够担负起神圣而光荣的历史使命,必将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书写新的华章

选举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是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的神圣权利。

2023年3月8日,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通过了新一届全国政协领导人员建议人选名单,提交全

体委员酝酿协商。

3月9日、10日、11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分别举行第三次、第五次、第七次会议,决定将新一届国家机构领导人员人选名单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一份份人选名单、名册、简历,送到了代表、委员手中。

对党和国家事业高度负责,对人民群众利益高度负责。各代表团、各界别小组分别召开会议,代表、委员们认真审议讨论、充分酝酿协商……

坚持发扬民主,依法按章办事。2900多名全国人大代表、2100多名全国政协委员,肩负崇高使命,行使神圣权利,选举和决定任命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

大会期间,严格依照规定程序,各项选举和决定任命事项顺利进行——

3月1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全票选举习近平同志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选举赵乐际同志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选举韩正同志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同时选出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秘书长。

3月10日,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选举王沪宁同志为全国政协主席,同时选出了全国政协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

3月11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决定李强同志为国务院总理,同时决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选举产生了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3月12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决定丁薛祥等4名同志为国务院副总理,同时决定了新一届国务院其他组成人员,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一次次庄严投票,一次次热烈掌声,历史的重托、人民的期盼,汇聚成希望与力量。

这是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作出突出成绩的领导集体;是素质优良、开拓进取、作风良好,在干部群众中有较高威信,具有广泛和坚实民意基础的领导集体;是整体结构合理、人员分布广泛,能够适应新时代新征程需要,有效履行职责的领导集体。

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经过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历练,经历了新时代十年伟大变革的洗礼,经受了全面从严治党的考验。

他们中的许多人曾长期担任中央和国家机关、省市区领导职务,有的在多个地方、多个领域、多个岗位工作过,有的经过重大斗争、艰苦环境的锻炼,具有丰富的实际工作和领导经验。

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中,女同志6名,少数民族同志7名,党外人士18名,汇聚了党内党外、各个领域、各个方面的领导骨干和代表性人物,既有党政领导干部,也有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还有爱国爱港爱澳的港澳人士和维护民族团结的代表人物。

新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领导人员平均年龄分别为65.4岁、61.7岁、65.3岁。他们中,30人为新提名,20人为继续提名或转任。既增添了

一批综合素质和作风形象好的干部,又保留了一些领导经验丰富的同志。

为了党和国家事业继往开来、薪火相传,在人事酝酿和征求意见时,一些党和国家领导同志,以党和人民利益为重,以对国家发展和民族复兴高度负责的精神,主动表示从领导岗位上退下来,让相对年轻的同志上来,表现出了宽阔胸怀和高风亮节。

代表、委员们一致认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进退比例适当、结构科学合理,素质高、能力强、形象好。

新的历史节点,标注新的伟大瞬间——

3月10日上午,人民大会堂大礼堂,国徽高悬、庄严神圣。

嘹亮的号角声中,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习近平迈着自信而坚毅的步伐走向宣誓台,面向全体代表,左手抚按宪法,右手举拳,庄严宣誓: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

在当选和决定任命后,其他领导同志相继进行宪法宣誓。

东风浩荡疾驰远,大潮奔涌奋楫先。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锐意进取、顽强拼搏,同心建功新时代、昂首奋进新征程,必将用新的伟大奋斗创造新的伟业!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公益广告

[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

同创典范城市
共享文明成果

中共厦门市委文明办 海西晨报社(宣)